

证券代码：301166

证券简称：优宁维

公告编号：2025-031

上海优宁维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审议程序

上海优宁维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0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董事会意见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拟定的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发展阶段和经营情况，充分考虑了对投资者的回报，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及合理性。董事会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监事会意见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拟定的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与公司业绩与发展计划相匹配，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同意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二、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基本情况

1、分配基准：2024 年度。

2、经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4 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为 41,729,565.97 元，合并报表净利润为 10,149,048.54 元；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母公司在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4,172,956.60 元后，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175,367,024.28 元，扣除于 2024 年派发的 2023 年度现金股利 40,717,729.96 元，本年度母公司可分配利润为 172,205,903.69 元。

3、根据中国证监会鼓励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政策，给予投资者稳定、合理回报的指导意见，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保证公司正常经营资金需求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提出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以公司未来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总数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2.3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剩余累计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

公司利润分配预案公布后至实施前，公司股本及回购证券专用账户股份如发生变动，则以未来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总数为基数，按照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总金额进行调整。

截止 2025 年 4 月 20 日，公司总股本 86,666,668 股，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股 927,600 股，以总股本扣减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后的股本 85,739,068 股为基数进行测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19,719,985.64 元（含税）。

三、现金分红方案的具体情况

1、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项目	本年度	上年度	上上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19,719,985.64	40,717,729.96	78,000,001.20
回购注销总额（元）	0	0	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0,149,048.54	40,318,832.10	106,601,090.85
研发投入（元）	62,769,594.61	58,608,756.90	34,371,147.74
营业收入（元）	1,117,756,368.14	1,225,826,220.06	1,195,124,205.48
合并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240,982,255.75		
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172,205,903.69		
上市是否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	是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138,437,716.8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52,356,323.83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138,437,716.8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总额（元）	155,749,499.25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总额占累计营业收入的比例（%）	4.40%		

是否触及《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9.4 条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否
---	---

2、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的具体原因

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净利润为正值，且合并报表、母公司报表年度末未分配利润均为正值，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金额为 138,437,716.80 元，高于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的 30%，不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9.4 条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3、2024 年度现金分红方案合理性说明

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利润分配方案与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未来发展需要相匹配，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及合理性。

公司 2023 年度、2024 年度经审计的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套期保值工具除外）、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其他流动资产（待抵扣增值税、预缴税费、合同取得成本等与经营活动相关的资产除外）财务报表项目核算及列报合计金额分别为 1,105,607,339.91 元、638,103,583.89 元，其分别占当年度总资产的比例为 46.23%%、27.63%%，均低于 50%。

四、相关风险提示及其他说明

1、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2、本次利润分配方案披露前，公司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制度的有关规定，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范围，对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履行了保密和禁止内幕交易的告知义务，同时对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时备案，防止内幕信息的泄露。

四、备查文件

- 1、公司《2024 年年度审计报告》；
- 2、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3、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上海优宁维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2 日